独立董事相关独立意见

一、独立董事关于拟出售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审议《关于拟出售公司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经审阅一致同意将本次关联交易提交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关联交易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1、公司持续推进轻资产化的发展模式，通过盘活存量资产，实现沉淀资产的市场价值，回笼资金支持互联网零售核心能力建设，以提高市场竞争力，公司子公司向苏宁电器集团转让其持有的北京京朝苏宁 100%股权。交易完成后，可以高效整合集团在商业物业管理、文化娱乐内容等方面的资源，深度运营该物业，公司则可以继续专注于零售主业，不断创新、升级 O2O 零售模式，提升公司在北京地区的影响力。

2、本次交易价格按照评估值确认，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3、本次交易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非关联董事审议通过，关联董事张近东先生、孙为民先生予以回避表决，本次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规定。

因此，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内容，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审阅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财务资助额度的议案》，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认同意见如下：

（1）本次提供财务资助是基于苏宁保理、苏宁小贷业务发展需求，获得较低融资成本，提升业务规模；

（2）公司能够对资助对象经营管理风险及财务风险进行控制，资助对象具有良好的业务发展前景，较强的风控能力，且本次公司为苏宁保理、苏宁小贷提供财务资助，苏宁金控对子公司的借款偿还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总体风险可控；

（3）本次财务资助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

关联董事均回避表决，审议程序符合《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规定，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内容，本次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独立董事：徐光华、王全胜、沈厚才

2016 年 11 月 10 日

cninf 巨潮资讯
www.cninfo.com.cn
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